

这天，我独自在怀宁独秀公园漫步，观光。走到湖边，在陈独秀塑像前，记起陈独秀的一幅小篆书联：“山水有灵亦惊知己，性情所得未能忘言。”内容为清代书法家梁同书集句联，其下联出自司马光《资治通鉴·宋纪·宋纪二》。

我对司马光的符号化认知，除了他是《资治通鉴》的作者和耳熟能详的“司马光砸缸”的故事主角，还有他的一句名言：“由俭入奢易，由奢入俭难。”后来才知道，这句话并不是司马光的原创，而是他引用了别人的话。

司马光对于变法的态度，公开反对王安石的激进主张，希望采取稳妥温和的方式，避免造成巨大伤害，因为“大坏而更改，非得良匠美材不成，今二者皆无，臣恐风雨之不庇也”。（苏轼《司马温公行状》）也就是，当尚未出台经受过研判的顶层设计方案，以及没有找到堪当大任的人才，变法的风险极大。并且，变法要联系实际，因地制宜，而不可盲从典型照搬照抄。司马光在《答刘蒙书》中说自己“视地而后敢行，顿足而后敢立”。他是对的还是错的？众说纷纭。历史审视者觉得对与错很重要，其叙事也就构成了相互对立的逻辑，像两条铁轨在风雨中延伸。殊不知，遇到特殊地形，如何扳道并轨？

大凡杰出人物在处境艰难时，往往更显“本色”。陈独秀：

“幸有艰难能炼骨，依然白发老书生”；司马光：“紫衣金带尽脱去，便是林间一野夫。”司马光有一首《归田诗》写道：“鸡黍延一迓，琴书乐一堂。逍遥名教内，富贵亦微茫。”“归田”不同于“归隐”，归田意为本色农人与纯粹文人的结合同群，效力民间，耕读中依然“谨守祖宗之法”，守其志也。这一点，多被执固有观念者认为，相对于王安石“祖宗不足法”，属于思想保守，但我理解司马光恪守的“成法”必然包含了儒家文化基因，并凸显“优”“学”相互诱导、粘连的作用，目的是以独善与兼济适时转化的自觉，提升生命过程中有关人设的维度。

写历史的司马光，内心必然活动着许多人物，作为衡量圣哲的标准是儒家的，而他焉能“逍遥名教内”？屈原不用怀疑是圣哲，他践行“吾不能变心而从俗兮，固将愁苦而终穷”的信念——这是本色！而大宋的现实，一些人的“变心”是基于这种判断：即“愁苦而终穷”是因为“不能变心而从俗”。这就非常可怕了，不同的逻辑，导向的结果完全不同。

司马光回归到书生和农夫浑然一体的角色，勤奋是他的品质，编著史书付出很多心血，他在《进资治通鉴表》中说：“臣今筋骨癯瘠，目视昏近，齿牙无几，神识衰耗，旋踵而忘。臣之精力，尽于此书。”在他的一些“和诗”及赠诗中可见其对史学

毛老栓一辈子没空过手。手上没个东西，心里过不去，吃饭也不香。

过去在农村干活，出门前锹锄头扁担镰刀，手总是被占着。没活时出门，也不忘提个粪箕。

毛老栓被占着的手，一定是拾来的东西。东西宽泛得很，砖头瓦片，棍棒柴草，野果稻穗，鸡毛蒜皮。说鸡毛蒜皮还真就是鸡毛蒜皮，毛老栓连根鸡毛都是好的，见鸡毛在地肯定要拾起，鸡毛被风吹起，一定会撵上去。毛老栓家的门旮旯放有袋子，装的就是鸡毛，集多了，卖给货郎担，换个针头线脑，缝日子的豁口。

毛老栓来来回回不空手，常被村里人议论，毛老栓不当回事，说：不偷不抢，惹谁了？

当然是穷，穷得啥都是好的。村子周围也没什么可拾的，砖头瓦片都是碎货，多少年了，也不知是从多深的泥土里翻出的。棍棒柴草是人不要的，谁愿把好东西扔了？至于野果子稻穗之类得碰，碰上走大运，十年等一回。

毛老栓拾得最多的是粪，猪粪狗粪牛粪人粪狐狸粪，大凡是粪，都在毛老栓拾的范围。毛老栓天天起得早，提了粪箕出门，早活前回家，粪箕一定不空

着。蛇有蛻路，鳖有鳖路，粪也有粪路，毛老栓拾的主要是动物粪便，动物有自己固定的路。人粪是不指望拾得到的，农村人不舍得将自己的屎拉在人家田里。

毛老栓家穷，人却勤快，五兰看上了毛老栓不空手的“搞法”，和大、妈吵闹，死活要嫁给毛老栓，大、妈没法子，依了五兰。剩下的日子毛老栓和五兰俩人过。穷归穷，俩人日子过得有滋有味。

五兰不在乎毛老栓穷，不过，不穷的人家不多，大家码大家齐。毛老栓不空手，说到底是不让手闲着，一闲就忙着拣拾东西。五兰的灶口从不缺烧的，锅门口的棍棍棒棒多，都是毛老栓一根根拾来的。五兰对人说毛老栓是属喜鹊的，喜鹊窝不就是喜鹊一根根棍棒衔来搭起的。

毛老栓整天佝偻着腰行走，目光黏在地上，还真的拾到了狗头金，独种儿子一路念书，念了中学念大学，最后留在了城里，做了城里人。

儿子过上了好日子，毛老栓和五兰高兴，可毛老栓不空手的“搞法”没变，粪照拾，棍棍棒棒照拾，鸡毛蒜皮也不放过。五兰和毛老栓背地里吵过，说：日子能过了，到月儿子还给钱，手可松了。毛老栓还是老话：

B

月光城 随笔

『本色』司马光

何诚斌

S

月光城 小小说

张迎春

拾

及文化的热爱：“飞苔名僚集，临流芳宴开。”“文章真长物，堪叹又遗贤。利器空埋土，灵光久照天。”“英华纯粹积不发，事业转为文字工。”“涉猎阅旧闻，暂使心魂澄。”……

他有一首诗《又和来韵》，更是写出了白发书生的本色情怀：“年老逢春无用惊，对花弄笔眼犹明。不嫌贫舍旧来燕，唤起醉眠何处莺。一仆相随同巾出，群童聚看小車行。人间万事都捐去，莫遣胸中气不平。”

由奢入俭，由贵转凡，本色的司马光对于“食不敢常有肉，衣不敢有纯帛”习以为常，但是，他绝不是“抠门”，一味反对消费，而是恪守“利以制事，义以制利”的理财原则，其主张理财需兼顾国家与百姓的利益，并希望国家“藏富于民”。他说：“资，用也。何以临人？曰位。何以聚民？曰财。有位无财，斯民不来。所以洪范八政，食货为先，天子四民，农商居半。”（《潜虚·行图》）

在独秀公园，我还想到了司马光的“独乐园”。他推崇“鸛鵒巢林，不过一枝；偃鼠饮河，不过满腹”的简约生活，独乐于读书、写作、钓鱼、种花、植竹、采药、赏月……主要还是编纂《资治通鉴》。他请工匠在园中挖了个大坑，砌成一间地下室，作为写作之所，以避喧嚣，美其名曰“壤室”。当时洛阳有大臣王拱辰的宅第，规

模相当豪奢，中堂建屋三层，最上一层称“朝天阁”。对照之下，人们戏称：“王家钻天，司马入地。”司马光为自己拟定了时间表，他怕睡过了头，耽误编书，特意叫人做了个木枕，木枕又圆又光又滑，稍稍一动，头即落枕，人便惊醒。

司马光让我佩服的是他“两种回归”，一是他在政治斗争处于下风时，认为自己乃一介书生，回归书案前，不怕寂寞地坐了数十年冷板凳。二是任何时候，即使地位再高，他也想到自己不过是肉眼凡胎，脱掉一身官服，和乡村农夫没什么不同。他在《独步至洛滨》中写道：

拜表归来抵寺居，
解鞍纵马罢传呼。
紫衣金带尽脱去，
便是林间一野夫。

这种精神回归，比退居一隅专事著述更难。脱掉紫衣金带做一个书生，毕竟还有“立言”角色的优越感，而作为“林间一野夫”即普通老百姓，如同草芥一般低微，能有什么权利？所以此种回归非常之艰难，没有多少人所能回归得了，但可以做到自视为平民，放下身段对待不如己者。在司马光心里，你尽管锦衣华服，颐指气使，生命的本质终究还是殊途同归，表面的东西是留不住的。何况那种得势者“以富贵骄人”，成名者“以学问骄人”，都太不值得了。

不偷不抢，不丢人。

儿子孝顺，从省城常回来，好东西带不停，毛老栓没少骂过儿子，骂儿子乱花钱。儿子一笑了之，下次照旧。儿子也劝毛老栓不要见东西就拾，毛老栓不答理。一次儿子又劝，毛老栓反而把儿子揪了出去，指着屋外田地，麦刚割过，好多穗子丢在地里，连鸟也不抢了。儿子无话了，和毛老栓拾了好大一会麦穗。

毛老栓七十岁这年，和五兰一起被儿子接进了省城，儿子的儿子也工作了，儿子和媳妇要尽孝，要给父母养老。

儿子家的房子好高，在云里雾里，电梯都要坐好大一会。媳妇贤惠，把毛老栓夫妇照顾得周周全全的。

毛老栓过上了闲日子，好日子，可就是手闲下来，出门进门手空着，似乎天黑不下来，也亮不起来。毛老栓的急，儿子出来了，儿子和媳妇一有空，就拉上毛老栓和五兰去城里玩。五兰高兴，毛老栓却不知道如何是好，五兰捣捣儿子，儿子似乎明白了什么，将大包小包塞给了毛老栓。毛老栓有东西占了手，才安静了下来。但，还是出了差头，别人看景，毛老栓却左一个矿泉

水瓶拣，右一个包装盒拾，将背着的包装得满满的。

儿子苦笑着摇头，媳妇不知说啥好。

毛老栓在家待不住，在小区里走走停停，见了垃圾箱就走不动路了。垃圾箱里的东西太丰富了，吃的用的都有，矿泉水瓶、易拉罐也是一个又一个。毛老栓忍不住拣拾，顺手拾了个袋子装上，背起就向儿子家去。儿子不愿意了，说：大呀，不缺这钱，家中也没地方放。

毛老栓突然意识到不是在农村家里了，但还是喋喋地说：不偷不抢的，不偷不抢的。

之后的日子，儿子再没见毛老栓拾垃圾。倒是儿子的儿子回家看望父母，见了爷爷毛老栓在拾垃圾，还把拾到的东西转交给另一个拣垃圾的人。

儿子的儿子和毛老栓说这些时，声音是颤抖的，似乎受了很大的侮辱。

毛老栓的儿子却很冷静，他把妻子和儿子拉到一边，对着儿子说：我要告诉你们一个秘密，我是你爷爷从草窠里拾来的，你奶奶不生育，你爷爷拾了一辈子，拣着拾着把我养大了，就让他拾吧……说罢，儿子已泪流满面。